|  |  |  |  |  |
| --- | --- | --- | --- | --- |
| Fond-Rec_e | | 国 际 电 信 联 盟 | | |
|  | |  | | |
| **ITU-T** |  | |
| 国际电信联盟  电信标准化部门 | |  |
|  | 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  哈马马特，2016年10月25 - 11月3日 | | | |
|  | **第 49 号决议 – ENUM** | | | |
|  |  | | | |



前言

国际电信联盟（ITU）是从事电信领域工作的联合国专门机构。ITU-T（国际电信联盟电信标准化部门）是国际电联的常设机构，负责研究技术、操作和资费问题，并发布有关上述内容的建议书，以便在世界范围内实现电信标准化。

每四年一届的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WTSA）确定ITU-T各研究组的课题，再由各研究组制定有关这些课题的建议书。

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第1号决议规定了批准ITU-T建议书所须遵循的程序。

属ITU-T研究范围的一些信息技术领域的必要标准是与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和国际电工技术委员会（IEC）协作制定的。

© ITU 2016年

版权所有。未经国际电联事先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手段复制本出版物的任何部分。

第49号决议（2016年，哈马马特，修订版）

ENUM

（2004年，弗洛里亚诺波利斯；2008年，约翰内斯堡；2012年，  
迪拜；2016年，哈马马特）

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2016年，哈马马特），

认识到

*a)* 全权代表大会第133号决议（2014年，釜山，修订版），尤其是：

i) 电信和互联网整合方面不断取得的进展；

ii) 如同ITU-T E.164建议书所揭示的，国际电联成员国在分配和管理其国家代码号码资源方面所发挥的现有作用和享有的主权；

iii) 有关责成国际电联秘书长和各局主任的执行段落指出，需采取必要行动，确保无论采用何种应用，均应充分维护国际电联各成员国在ITU-T E.164建议书编号计划方面的主权；

*b)* 全权代表大会第122号决议（2010年，瓜达拉哈拉，修订版）所反映出的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不断变化的作用，

注意到

*a)* 国际电联电信标准化部门（ITU-T）第2研究组在ENUM方面所开展的工作；

*b)* 在将用于ENUM的互联网最高级域名的行政管理控制方面目前仍存在悬而未决的问题，

做出决议，责成国际电联电信标准化部门第2研究组

1研究国际电联可以如何对可能用于ENUM的国际电信资源（包括命名、编号、寻址和路由）相关变更实行行政管理控制的问题；

2 评估分派ENUM的现行临时程序，并向电信标准化局主任汇报，

责成电信标准化局主任

采取适当行动，促进上述工作的开展，包括继续进一步进行ITU-T E.A-ENUM建议书草案（新版）“为进行域名系统（DNS）登记管理E.164国家代码的原则和程序”与ITU-T E.A-N/GoC建议书草案（新版）“E.164国家代码ENUM行政管理程序”以及网络相关联IC和用于各国家集团的GIC，并就此领域取得的进展每年向理事会提出报告，

请各成员国

为这些活动做出贡献，

进一步请各成员国

在其国家法律框架内采取适当的步骤，确保本决议得到恰当实施。